

狮子洋通道工程南沙大道（改造被交路）桂阁大道隧道机电工程施工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狮子洋通道项目 已由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粤发改核准〔2021〕15 号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以 粤交基〔2025〕401 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广东湾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建设资金来自 资本金及国内银行贷款 ,项目出资比例为 资本金 25%, 银行贷款 75% , 招标人为 广东湾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狮子洋通道工程包含狮子洋通道工程主体工程(含上下层)、下层桂阁大道段、下层轮渡路改扩建工程。

主体工程上层路线起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顺接广中江高速公路,经南沙区东涌镇、黄阁镇后跨越珠江口,经东莞市沙田镇,终于虎门镇,对接常虎高速公路,与广深高速公路交叉,全长约 35.1 公里。全线设置 11 处互通立交;设置服务区 1 处;应急救援中心 2 处。

主体工程下层路线起于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连溪大道处,顺接下层桂阁大道段,与上层共走廊,跨越珠江口,终于东莞市沙田镇龙船洲村,与下层白沙南路段对接,长约 15.14 公里。

下层桂阁大道段起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经东涌镇、黄阁镇,终于黄阁镇鸡谷山路与连溪大道交叉口,长约 15.85 公里;

下层轮渡路改扩建段起于东莞市沙田镇,连接狮子洋通道主体工程下层福隆互通,向东沿既有轮渡路改扩建,终于省道 S256(莞太路),长约 6.2 公里。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合同段。具体见附件 1。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 (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I 类机电工程	JD1 标	BK0+060 ~ BK0+951.974	0.892	狮子洋通道工程南沙大道（改造被交路）桂阁大道隧道机电、交安设施、供配电系统(含外供电)工程。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公路机电工程分项）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 详见附件 2

注：1、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3.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中标的投标人可以参与狮子洋通道项目后续的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机电工程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应在报名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获取并激活企业编号，企业编号未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激活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08 月 18 日 至 2025 年 08 月 22 日，登录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 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进行账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 1,000 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9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 9 时 30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2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

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https://www.gdycy.com/#/homepage>）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湾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江二路 8 号广州视联国际科技广场 18 栋

邮政编码：511462

联系人：王先生、曾先生

电话：020-39998843

传真：/

电子邮箱：

shiziyang1013@163.com

2025 年 08 月 18 日

附件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